

江流

美文

A15

文艺青年与“刻奇”

■文/蒋方舟

前段时间我去参加了一个文艺活动,是个读诗会。读的是波兰著名女诗人辛波斯卡的诗,参加者大多数是某个专门读诗歌的公共微信账号的声优和听众。

我从来没有参加过如此文艺的活动,活动之前,我以为人数并不会很多——最多十几人吧,因为辛波斯卡并不是一个非常大众的诗人。令我诧异的是,冬日的晚上,小小的场地竟然挤得满满当当,人群挤在门口探着头。

陌生读者聚在一起分享一个作者是一件很有意思的事情。一部作品一旦面世,就成了读者的财产,被读者按照自己的意愿去理解。比如东欧作家只是按照作家的本能书写现实,却被西方理解成政治寓言与符号。而在读诗会,每个参与者都愿意相信自己与诗人有种说不出的神秘联系:“这首诗是为我写的。”

让我印象深刻的有一个女性,她专门坐了好几个小时的火车,从外地赶来。她说读诗让自己摆脱出庸常的琐事,希望自己像辛波斯卡一样,面对世俗的荒谬,有一双清亮的眼睛。她说得真诚,读得动情,听者也无不感动。

这是一个不失温馨的晚上,所有人沉浸在同样一种文艺的感动氛围中。但到了最后,不知道为什么,我稍微有点出戏。我有种感觉:任何情感一旦被组织化,就有宗教化的嫌疑。组织中的所有进入了一种接近幻觉的自我感动,看到谁都亲切,任何一句话都觉得说中了内心深处最柔软的角色。

我想到了魏晋时候,文人雅士空谈玄学时要服食五石散——也就是嗑药。它的作用是能让人的思维和身体都变得异常敏感,因为需要喝酒来发散药力,所以每个人都嗨赖赖。我还读过一个未经证实的野史,说古人弹古琴前焚香洗手,焚的香就是致幻剂。清醒的时候听古琴声并不悦耳,略有些生涩,然而在致幻剂的作用下,那声音对听众来说宛如排山倒海。如果无法设想其效果,可以想象一下在酒精和大麻作用下听摇滚乐。

人群聚集时去践行一种共同情感时,是需要一些幻觉的。人生中经常有这种时刻,处在群众之中,感情起伏之剧烈仿佛脱离自己的掌控,当回到现实生活,会有恍若隔世之感。

我上一次有同样感觉的场合,是关于台湾女作家三毛的读者分享会。到场的以女性为主,每

个人都视三毛为灵魂知己,是世界上的另一个自己。所有人都讲述着关于“心灵与爱”的故事,轻声说着散文诗里才会出现的词汇,让你觉得在这种场合下问旁边人一句“一会儿去哪儿吃饭?”是一件不雅而褻渎的事情。

“刻奇”,这是无需服用的致幻剂,是不会对身体造成伤害的五石散。

刻奇(kitsch),根据景凯旋在《大众的坏品味》中的叙述,这个词源于德语 Kitschen,原意是“涂抹”,指在三明治上抹上一点精美的东西,用来抚慰受到伤害的孩子。本来是用来形容廉价而矫作的艺术品,比如画给中产阶级的风景油画。

后来,米兰·昆德拉把这个词上升到心理学层面,他在《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轻》中,举了一个经典的例子:“第一种眼泪说:看见孩子们在草地上奔跑着,多好啊!第二种眼泪说:和所有的人类在一起,被草地上奔跑的孩子们所感动,多好啊!第一种眼泪顶多能被称为‘自媚’,或者说有点‘矫情’,基本无可厚非;第二种眼泪,就是十足的 kitsch 了。”

“刻奇”由于在很长时间内都被译作“媚俗”而被误会,把它和畅销书、贺岁片、低级笑话、袒胸露乳的女郎联想在一起。其实并不是这样,“刻奇”是很多,是文艺青年聚集在一起,被自己以及彼此感动;也是小众范围内口碑好的艺术电影,是金碧辉煌的土豪别墅,也是刻意朴素简约的艺术住宅。

人人都不能免俗地有着“刻奇”时刻,哪怕你再清醒与警惕。人无法只依靠衣食住行吃喝拉撒地在这个世界上活着,而必须对生活的意义进行包装,对崇高情感(例如集体荣誉、爱国、牺牲)的追求,对美学的向往,对终极目标的想象。因为有这些东西,人更能解释“为什么要活着”。而当我们把它代入日常生活,植入社群,由自我欣赏变成一种群体共鸣,我们就陷入了“刻奇”。

没有必要——也不可能远离“刻奇”,它并不是一件值得嘲笑的情感。至少,文艺青年因为它而不再孤独。

五味杂陈
xin qing yi shen



高处何所有

■文/张晓风

很久很久以前,在一个很远很远的地方,一位老酋长正病危。

他找来了村中最优秀的三个年轻人,对他们说:“这是我要离开你们的时候了,我要你们为我做最后一件事。你们三个都是身强力壮而又智慧过人的好孩子,现在,请你们尽其可能地去攀登那座我们一向奉为神圣的大山。你们要尽其可能爬到最高的、最凌越的地方,然后折回来告诉我你们的见闻。”

三天后,第一个年轻人回来了,他笑生双靛,衣履光鲜:“酋长,我到达山顶了,我看到繁花夹道,流泉淙淙,鸟鸣嚶嚶,那地方真不坏啊!”

老酋长笑笑说:“孩子,那条路我当年也走过,你说的鸟语花香的地方不是山顶,而是山麓。你回去吧!”

一周以后,第二个年轻人也回来了,他神情疲倦,满脸风霜:“酋长,我到达了山顶了。我看到高大肃穆的松树林,我看到秃鹰盘旋,那是一个好地方。”

“可惜啊!孩子,那不是山

顶,那是山腰。不过也难为你了,你回去吧!”

一个月过去了,大家都开始为第三个年轻人的安危担心,他却一步一蹭,衣不蔽体地回来了。他发枯唇燥,只剩下清炯的眼神:“酋长,我终于到达山顶。但是,我该怎么说呢?那里只有高风悲旋,蓝天四垂。”

“你难道在那里一无所见吗?难道连蝴蝶也没有一只吗?”

“是的,酋长,高处一无所有,你所能看到的,只有你自己,只有‘个人’被放在天地间的渺小感,只有想起千古英雄悲激的心情。”

“孩子,你到的是真的山顶。按照我们的传统,天意要立你做新酋长,祝福你。”

真英雄何所遇?他遇到的是全身的伤痕,是孤单的长途,以及愈来愈真切的渺小感。



云在青天水在瓶

■文/水静莲香

喜欢这样一种人生姿态,落尽铅华,素心简性,澄净若水,自在如云。

闲来无事,可以静坐思禅,可以独步寻春,可以溪畔赏花,可以隔窗听雪,还可以把盏黄昏。无论窗外的世界多么拥挤喧嚣,尽可在心中修篱种菊,在纸上种花流香,一切的琐碎芜杂,尽可让它在水滴声远中如风烟般散落殆尽。

人生,轻盈自在最是高旷,恬静疏淡最是曼妙。

若为云,就疏情远志,可以飘忽不定,任意东西,可以舒卷自由,来去随风。只求尽情尽兴,不必苛求圆满与厚重。

观云,最讲求一份心境,看云时,它是云,是人生,亦是世间万象。云起天边,一朵轻盈若蝶,两朵三朵则是相携相伴,此时的云最是值得细细去品味。古人写梅,“触目横斜千万朵,赏心只有三两枝。”如此,倒不如只去观赏疏梅映雪的清淡,梅,疏淡最能显其性,云亦是。

观云,三朵两朵最是相宜。想那晴空如洗,澄澈湛蓝,偶有几朵白云轻盈浮动,舒卷自如,如女子雪白的裙裾,又如一支宛然盛开的白莲。再看那神情步态,或沉静,或温婉,或娇俏,或奔放,皆是真情真性。

云在青天,虽然幻化万千,却终究只为一个安然自在,无拘束,无羁绊。来的尽管来,去的尽管去,随情随性,舒展时如大丈夫,率性奔放,浩浩恣意,

卷起时如女子,垂眉敛目,一副欲语还羞的娇俏姿态。

若为水,可为涓涓溪流,可为浩浩江河,可承载万物,亦可纳入瓶中。北方无所,聊赠一瓶秋。小小瓶中,可观日月,可览山河,可藏秋气,真可谓一叶一菩提,瓶中有乾坤。

自己养了两瓶竹子,洁白的根须,碧翠的叶茎,透过玻璃的瓶子,清晰可见。小小的竹子插在瓶中,自然不能有秋风闻竹韵的美妙,却也每每让我心清目明,时觉绿意沁人。

再看那瓶中水,依然洁净清亮,微微倾斜一下瓶子,水便很快变换了原先的姿势。都说上善若水,可不是么?水能容纳世间万千,无论高雅洁净的,还是浑浊污垢的,它一概不逢迎,亦不拒绝,无论身处何方,总也不改其性。

云情水性,乃是人间至上的品性。云在青天,位高而乾坤大,也不狂妄,不张扬,只管适情宜性。水在瓶中,位卑而天地小,亦不嗟叹,不虚妄,只想一世安稳。

一个人,若能以云情水性作为自己毕生的追求,那么他的人生就是适意的,也是诗意的。

潇洒如云,恬静如水,以一颗素心淡然行走于世,不以物喜,不以己悲。无论身处何方,无论遭逢何事,以一颗平常心来观览,不必事事苛求完美,只求现世安稳,岁月静好。